公司代码:600857 公司简称:宁波中百

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年度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32,535,979.53元，其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应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7,275,235.71元。结合公司未来发展与对外投资需求，经董事会审议，公司2025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0.45元（含税）现金红利。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224,319,919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0,094,396.36元（含税），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31.03%。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宁波中百	600857	百创科技,G工大,工大首创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严鹏	马雪寒
联系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和义路77号汇金大厦21层董秘办	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和义路77号汇金大厦21层董秘办
电话	（0574）87367060	（0574）87367060
传真	（0574）87367996	（0574）87367996
电子信箱	yanpeng@600857.com.cn	maxuehan@600857.com.cn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证监会公告2012[31]号），公司所处行业为零售业（代码为F52）。作为宁波本土的商业零售品牌“宁波二百”，具有悠久的历史和较高的知名度，商品质量及服务水平得到消费者普遍认可。

1、报告期内，“宁波二百”面对市场的激烈竞争，通过深度微活三张金名片核心优势，持续深化老字号品牌与文旅产业融合，大力推进跨业态资源整合与协同发展，加速线上线下全渠道布局与数字化转型，全力构建四大创新消费场景，确保了公司的持续稳健经营。

报告期内，“宁波二百”中金业务克服重重挑战，全年销售达4亿元。商场各楼层经营目标均视经营情况及商店战略发展方向进行调整。其中公司与知名电视台、电台主持人达成深度合作，首创推出“宁波老话段位赛”等网络直播节目，将地方方言文化与趣味竞技相结合，为线上平台注入了深厚的文化基因。线下落地了韩国沉浸式惊悚演出小剧场“开关”，丰富了商场娱乐体验感，为商场吸引了更多年轻客群。同时，二百每月定期与博洋、寿仙谷等品牌联合举办非遗主题演出，形成了稳定的文化输出节奏和品牌联动模式。

报告期内，“宁波二百”为增强人员活力，采用阿米巴考核机制，根据各个阿米巴单元的业绩表现分配薪酬，成功将阿米巴经营绩效深度融入个人薪酬考核，有效激发员工经营意识。

2、公司理财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秉持谨慎稳健的投资原则，实现投资收益688万元（含税），分别为确认西安银行现金红利638万元，派能科技现金红利50万元。

报告期末，公司确认本期派能科技公允价值变动影响1,884万元，累计公允价值变动损失13,617万元。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939,965,733.06	906,628,800.40	3.68	1,014,355,334.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68,226,969.04	831,387,326.79	4.43	853,122,108.87
营业收入	469,484,132.67	827,332,549.24	-44.46	1,190,308,367.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747,756.19	-22,367,819.82	不适用	67,372,900.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2,535,979.53	-16,056,730.74	不适用	60,700,669.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91,674.68	-32,299,629.67	不适用	15,276,587.8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3	-1.91	增加5.74个百分点	7.4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07	不适用	0.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07	不适用	0.27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54,709,591.45	134,202,772.62	89,672,759.40	80,899,009.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39,896.94	12,695,740.69	28,376,973.55	-13,475,631.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740,448.53	7,575,124.03	3,798,183.19	1,160,809.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38,579.63	-859,188.91	6,468,079.40	21,723,263.8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5,30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4,38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西藏泽添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5,405,252	15.79		冻结	35,405,252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杭州金帝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29,565,700	29,565,700	13.18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张江波		22,627,969	10.09		质押	12,313,950	境内自然人
李冰霖		4,388,008	1.96		无		境内自然人
林楚屏		3,910,500	1.74		无		境内自然人
林文静		2,560,000	1.14		无		境内自然人
海南纵贯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纵贯策略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000,000	2,000,000	0.89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蔡尚学	1,966,700	1,966,700	0.88		无		境内自然人
汤林祥	1,900,000	1,900,000	0.85		无		境内自然人
沈玲		1,403,287	0.63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注：2025年12月，杭州金帝通过司法拍卖竞得西藏泽添所持本公司15.78%股份，截至2025年末，杭州金帝合计持有公司64,970,952股股份，占宁波中百总股本的28.96%，上述股份于2026年1月完成经营者集中审查及股权过户登记手续。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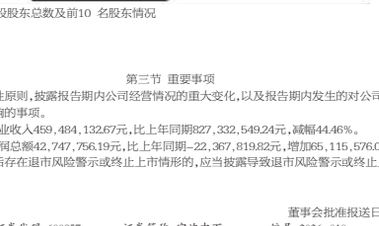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59,484,132.67元，比上年同期827,332,549.24元，减幅44.46%。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利润总额42,747,756.19元，比上年同期-22,367,819.82元，增加65,115,576.01元。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应飞军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600857 证券简称:宁波中百 编号:2026-010

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年度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五号—一零售》要求，现将2025年年度门店变动情况及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报告期内公司无门店变动情况

二、报告期内公司无拟增加门店情况

三、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数据情况

1、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同比增减(%)	毛利率(%)	毛利率同比增减
商业	469,014,472.09	-44.49	12.11	增加5.04个百分点
其中:百货零售	469,014,472.09	-44.49	12.11	增加5.04个百分点
合计	469,014,472.09	-44.49	12.11	增加5.04个百分点

2、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	毛利率同比增减
浙江地区	469,014,472.09	-44.49	12.11	增加5.04个百分点
合计	469,014,472.09	-44.49	12.11	增加5.04个百分点

特此公告。

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600857 证券简称:宁波中百 公告编号:2026-011

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4月20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4月20日 14点00 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和义路77号汇金大厦21层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4月20日

至2026年4月2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
3	《公司支付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	√
4	《关于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5	《关于继续授权择机出售西安银行股权的议案》	√
6	《关于继续授权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7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8	《关于制定（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
9.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9.01	董事候选人:吴军民	√
9.02	董事候选人:钱忠赞	√
9.03	董事候选人:应飞军	√
9.04	董事候选人:万远航	√
9.05	董事候选人:叶静	√
9.06	董事候选人:周天颖	√
累积投票议案		
10.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10.01	独立董事候选人:傅怀全	√
10.02	独立董事候选人:徐万钧	√
10.03	独立董事候选人:俞彬	√

本次股东会还将听取三位独立董事2025年度的述职。《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证券代码:600857 股票简称:宁波中百 编号:2026-004

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实到9人。

本次董事会议案已获全体董事通过，无反对票。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7日以电子信息方式发出关于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通知。本次董事会于2026年3月27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实到9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已事先经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

具体详见2026年3月31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2、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室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已事先经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

具体详见2026年3月31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4、审议并通过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报告》已事先经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

具体详见2026年3月31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报告》。

5、审议并通过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审计履职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审计履职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已事先经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

具体详见2026年3月31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审计履职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6、审议并通过了《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详见2026年3月31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7、审议并通过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2025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 2025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已事先经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

8、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详见2026年3月31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9、审议并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在任独立董事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关于独立性自查情况的报告》,公司董事会对此评估并出具了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具体详见2026年3月31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10、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1、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0.45元（含税）现金红利。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224,319,919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0,094,396.36元（含税）,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31.03%。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已事先经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

具体详见2026年3月31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12、审议并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关于支付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决定向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支付2025年度审计费用共计人民币67万元（大写:陆拾柒万元整）,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37万元（大写:叁拾柒万元整）,内部控制审计费用30万元（大写:叁拾万元整）,审计过程发生的差旅费由本公司承担。

《公司董事会关于支付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已事先经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

1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已事先经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

具体详见2026年3月31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14、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继续授权择机出售西安银行股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继续授权择机出售西安银行股权的议案》已事先经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

具体详见2026年3月31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择机出售股权的公告》。

15、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继续授权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继续授权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事先经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

具体详见2026年3月31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继续授权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16、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已事先经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

鉴于公司控股股东提请提前换届的意见,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六人,经公司股东推荐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拟提名吴军民先生、钱忠赞先生、万远航先生、应飞军先生、叶静女士、周天颖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董事候选人简历:

（董事候选人）吴军民:男,汉族,1979年生,党员,本科学历。金帝联合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办主任。除在杭州金帝商业管理有限公司的关联方任职外,吴军民先生与上市公司、上市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上市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罚。

（董事候选人）钱忠赞:男,汉族,1968年生,群众,本科学历。杭州金帝商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经理,浙江金帝商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浙江金帝房产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除在杭州金帝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任职外,钱忠赞先生与上市公司、上市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罚。

（董事候选人）万远航:男,汉族,1990年生,中共党员,硕士学历。金帝联合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运营经理。除在杭州金帝商业管理有限公司的关联方任职外,万远航先生与上市公司、上市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罚。

（董事候选人）应飞军:男,汉族,1964年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曾任中国证监会宁波监管局稽查处处长、期货处处长,上海泽熙投资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总经理。除在上市公司任职外,应飞军先生与上市公司、上市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持有公司962,800股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董事候选人）叶静:女,汉族,1973年生,群众,本科学历。浙江金帝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除在杭州金帝商业管理有限公司的关联方任职外,叶静女士与上市公司、上市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罚。

17、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已事先经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

鉴于公司控股股东提请提前换届的意见,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人,经公司股东推荐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拟提名傅怀全先生、徐万钧先生、俞彬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需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请股东会选举。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独立董事候选人）傅怀全:男,汉族,1968年生,群众,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苏宁电气集团审计主任、协鑫能源集团审计总监。现任浙江华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中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顾问。傅怀全先生与上市公司、上市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罚。

（独立董事候选人）徐万钧:男,汉族,1973年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曾任北京大成（杭州）律师事务所管委会主任,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北京大成（杭州）律师事务所主任。徐万钧先生与上市公司、上市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罚。

（独立董事候选人）俞彬:男,汉族,1982年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江西财经大学研究员。现任浙江大学金融学系副主任、教授,杭州墨方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监事、浙江长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台州椒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杭州沪宁电梯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网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俞彬先生与上市公司、上市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罚。

18、审议并通过了《公司关于制定（奥情管理制度）等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详见2026年3月31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

19、审议并通过了《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详见2026年3月31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

上述10-17、第18项议案中的《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及第19项内容及均须提请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

20、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决定于2026年4月20日（周一）14时，在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和义路77号汇金大厦21楼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

具体详见2026年3月31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600857 股票简称:宁波中百 公告编号:2026-005

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授权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授权范围:自有资金的投资授权范围为用于银行、券商、信托、保险、基金、债券、股票定向增发等投资产品。
- 授权资金来源及额度:公司或下属全资机构的闲置自有资金,在投资期限内任一时点投资管理余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连续12个月内累计投资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0万元。在上述授权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 授权期限: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 履行的审议程序: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风险提示:在投资过程中存在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操作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投资概述

（一）投资目的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适度投资,旨在拓宽公司财务投资渠道,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的收益。

（二）资金来源及授权额度

公司或下属全资机构的闲置自有资金,在投资期限内任一时点投资管理余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连续12个月内累计投资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0万元。在上述授权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三）授权范围

资金的投资授权范围为用于银行、券商、信托、保险、基金、债券、股票定向增发等投资产品。

（四）授权期限

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五）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授权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同意意见。

（六）实施方式

上述进行投资管理的事项在投资限额内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组织实施。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形势、财政及货币政策、汇率及资金面等变化的影响较大。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投资的预期收益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3.相关人员操作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针对投资风险,拟通过以下具体措施,力求将风险控制到最低程度:

1.加强金融市场分析和调研,严格控制投资风险,完善和优化投资策略,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

2.公司已制定《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投资原则、范围、决策、实施以及风险控制、账户管理、资金管理等方面作出规定,能够有效防范风险。

3.公司会安排相关负责人员对投资产品进行持续的跟踪分析,公司独立董事有权对投资事项进行监督,确保资金的安全性。

三、对公司的影响

在确保资金安全和满足日常经营活动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本着谨慎性、流动性的原则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管理,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整体收益。

四、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管理,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高的收益,且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所需资金和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和发展。本次继续授权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及决策程序,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600857 股票简称:宁波中百 编号:2026-009

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制定（奥情管理制度）等制度》。现将具体修改情况公告如下：

一、修改《公司章程》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二条 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公司经宁波市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函体改（1992]15号文件批准，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在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号:33020010004406。	第二条 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公司经宁波市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函体改(1992]15号文件批准，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在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0144064104G。
2	第八条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担任法定代表人的董事辞任,视为同时除去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辞任的，公司将在法定代表人辞任之日起三十日内确定新的法定代表人。	第八条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由代表公司执行事务的董事担任。董事长为代表公司执行事务的董事,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 担任法定代表人的董事辞任的，视为同时除去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辞任的，公司将在法定代表人辞任之日起三十日内确定新的法定代表人。
3	第十九条 公司发起人、认购的股份数、出资方式和出资时间分别为:…持股数(股):…	第十九条 公司发起人、认购的股份数、出资方式和出资时间分别为:…持股数(股):…
4	第二十二条 公司根据经营和发展的需要,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股东大会分别作出决议,可以采用下列方式增加资本: （一）公开发行股份; （二）非公开发行股份; （三）向现有股东派送红股; （四）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五）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方式。	第二十二条 公司根据经营和发展的需要,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股东大会分别作出决议,可以采用下列方式增加资本: （一）公开发行股份; （二）非公开发行股份; （三）向现有股东派送红股; （四）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五）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方式。
5	第五十八条 股东会拟讨论董事选举事项的,股东会通知中将充分披露董事候选人的详细资料,至少包括以下内容: （一）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兼职等个人情况; （二）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三）披露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 （四）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除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外，每位董事候选人应当以单项提案提出。	第五十八条 股东会拟讨论董事选举事项的,股东会通知中将充分披露董事候选人的详细资料,至少包括以下内容: （一）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兼职等个人情况; （二）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三）披露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 （四）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股东会就选举董事事项进行表决时，可依据本章程规定或股东会决议采用累积投票制,具体实施办法参照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执行。除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外,每位董事候选人应当以单项提案提出。
6	第九十七条 公司董事为自然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能担任公司的董事: （一）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 （八）法律、行政法规或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内容。 违反本条规定选举、委派董事的,该选举、委派或者聘任无效。董事在任职期间出现本条情形的,公司解除其职务。独立董事的任职除需排除上述情形外,还应当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七条规定的独立性;具有五年以上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法律、会计或者经济等工作经验,且在境内上市公司最任独立董事不超过三家。	第九十七条 公司董事为自然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能担任公司的董事: （一）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 （八）法律、行政法规或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内容。 违反本条规定选举、委派董事的,该选举、委派或者聘任无效。董事在任职期间出现本条情形的,公司解除其职务。独立董事的任职除需排除上述情形外,还应当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七条规定的独立性;具有五年以上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法律、会计或者经济等工作经验,且在境内上市公司最任独立董事不超过三家。
7	第一百二十六条 公司设经理一名,副经理二四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经理、副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第一百二十六条 公司设经理一名,副经理二至四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经理、副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8	第一百四十五条 审计委员会成员为三名,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其中独立董事至少二名,由独立董事中会计专业人士担任召集人。	第一百四十五条 审计委员会成员为三名,由董事会选举产生,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其中独立董事至少二名,由独立董事中会计专业人士担任召集人。
9	第二百零三条 本章程以中文书写,其他任何语种或不同版本的章程与本章程有歧义时,以在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最近一次核准登记后的中文版章程为准。	第二百零三条 本章程以中文书写,其他任何语种或不同版本的章程与本章程有歧义时,以在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最近一次核准登记后的中文版章程为准。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内容不变。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全文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次章程修改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情况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变更情况	是否需股东会审议
1	《奥情管理制度》	制定	否
2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职管理制度》	制定	否
3	《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	制定	是

其中《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上述公司治理制度全文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600857 股票简称:宁波中百 编号:2026-006

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择机出售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